

湟源县发展和改革局文件

源发改〔2025〕209号

关于西宁市湟源县东西大街老旧街区改造提升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的批复

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你局《关于申请西宁市湟源县东西大街老旧街区改造提升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批复的函》（源住建〔2025〕146号）收悉，现将有关内容批复如下：

一、项目名称

西宁市湟源县东西大街老旧街区改造提升项目

二、建设内容

东西大街人行道铺装面积 23620 m²、配套服务设施垃圾箱 44 组；坐凳 40 个；树穴盖板 880 个；人行道井盖 275 个；车挡 150 个、城市导视设施主次干道路名标识 8 个；支巷路名标识 17 个；停车场指示标识 2 个；停车场收费标准标识 2 个；卫生间指示标识 2 个；体育场指示标识 1 个；全域旅游道路 A 级指引 2

个；全域旅游道路 B 级指引 5 个、10kv 电网改造工程的土建部分新建环网单元基础井 14 座，新建欧式箱变基础井 7 座，电缆分线井 59 座，电缆埋管 1138m，电缆排管（12 孔）1797m，电缆排管（4 孔）497m。

三、项目总投资及资金来源

项目总投资 2800 万元，资金来源为县级自筹资金。

四、监管单位及责任人

湟源县财政局 张 斌

湟源县发展和改革局 杨 凯

五、建设单位及责任人

湟源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王希瑞

六、建设地点

湟源县城关镇

七、实施期限

2025 年 9 月-2026 年 10 月

八、相关要求

1、工程设计、建设及运行需满足国家环保标准，采取有效措施，降低能耗，提高效率，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

2、工程设备采购及建设施工需按《招标投标法》规定执行。工程造价以签订的合同为基础，以经审计的工程财务决算为准，并以此作为财务核算依据。

3、如对本批复文件所规定的有关内容进行调整，请及时以书面形式向县发改局报告，并按照有关规定办理。

4、本批复文件有效期限为2年，自发布之日起计算。在批复文件有效期内项目未开工建设的，应在批复文件有效期满30日前向我局申请延期。项目在批复文件有效期内未开工建设也未申请延期的，或虽提出延期申请但未获批准的，本批复文件自动失效。

潢源县发展和改革局
2025年9月5日



抄送：县财政局、县自然资源和林业草原局、县生态环境局。

湟源县发展和改革局

2025年9月5日印
